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74,293,2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2%，祥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240,45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股数量的87.66%，占公司总股本的38.85%。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祥源控股	是	36,350,000	否	否	2025年6月26日	2027年7月27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3.25%	5.87%	偿还债务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4,293,290	44.32%	204,100,000	240,450,000	87.66%	38.85%	0	0	0	0
黄山市为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90,000	1.40%	4,000,000	4,000,000	46.03%	0.65%	0	0	0	0
黄山市启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19,500	0.84%	0	0	0	0	0	0	0	0
黄山市行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965,000	1.13%	0	0	0	0	0	0	0	0
俞发祥	15,729,100	2.54%	12,420,000	12,420,000	78.96%	2.01%	0	0	0	0
合计	310,896,890	50.23%	220,520,000	256,870,000	82.62%	41.50%	0	0	0	0

二、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256,8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2.62%，累计质押股份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超过80%。

1、祥源控股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84,930,000股；一年内（不含半年内到期）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29,860,000股。

祥源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益、投资收益及其他收益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2、祥源控股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会影响祥源控股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4、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后墅路299号祥源大厦1601-1室

法定代表人：俞发祥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范围：实业投资；市场设施开发与服务；旅游开发及投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控股股东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997,762.04	6,264,122.81
负债总额	3,838,747.35	4,147,543.54
银行贷款总额	882,564.74	848,294.09
流动负债总额	2,652,029.95	2,795,517.57
资产净额	2,159,014.69	2,116,579.27
营业收入	1,072,562.47	1,184,608.00
净利润	57,457.62	68,80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96.02	131,186.11

（以上数据经审计）

（3）控股股东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亿元）	对外担保（亿元）
64%	148%	40.98%	5.58%	228.15	22.11

（4）控股股东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5、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与祥源控股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7,069.44	43,667.51	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预付账款	-	129.61	物业费等	经营性往来
合同资产	-	30,105.38	未结算资产及质保金	经营性往来

2024年度，公司与祥源控股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额
日常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523.8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232.27
关联担保	祥源控股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敞口授信提供担保	178,900.00

6、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比例已超过80%，此次质押股票主要是为其自身融资提供质押担保所需。经问询祥源控股，祥源控股就相关质押风险情况评估回复如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 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未来，上述股票质押期限届满，祥源控股将通过自筹资金、银行授信及盘活相关资产等多元化筹资渠道偿还到期股权质押融资，自筹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及风险 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07　证券简称：安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同意补选冉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同时，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充分发挥战略委员会的决策作用，公司增选郑戈先生、冉峰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相关委员简历见附件。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下属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更新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谢文录、文华武、郑珊、蒋毅敏、谢丁、郑戈、冉峰组成，其中，谢文录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戴继雄、郑戈、吴秀平组成，其中，戴继雄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冉峰、戴继雄、谢文录组成，其中，冉峰为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由郑戈、冉峰、戴继雄、谢文录、谢丁组成，其中，郑戈为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会各下属专门委员会增补选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附件：简历

冉峰：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获得上海工业大学电机工程系工学硕士学位，2001年获得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博士学位。自1987年2月至1995年3月担任上海工业大学电机工程系讲师，自1995年3月至2003年3月担任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教授，自2003年3月至2023年1月担任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上海大学微电子研究与开发中心教授、博导主任，自2023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返聘）。自2025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冉峰先生未持有安路科技股份。冉峰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郑戈，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曾先后就读于四川大学、北京大学、美国杜克大学，获得四川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博士以及杜克大学法律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3年任职于四川省自贡市公安局，1998年至2002年在北京大学法学院担任讲师，2000-2004年间先后访学于美国密歇根大学、加拿大多伦多大学、美国杜克大学以及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任研究员和访问教授等职。2004-2014年任教于香港大学法学院，先后担任助理教授和副教授，2014年入职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任教授、特聘教授。自2022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戈先生未持有安路科技股份。郑戈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孚能科技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0,545,1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0,545,1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997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9970

注：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 放弃65,260,348股对应的表决权，不计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和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14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潘链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9,177,357	99.7372	1,365,237	0.2623	2,519	0.000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9,148,356	99.7317	1,386,238	0.2663	10,519	0.002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9,169,357	99.7357	1,354,657	0.2602	21,099	0.004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9,299,783	99.7608	1,232,231	0.2367	13,099	0.0025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9,299,783	99.7608	1,232,231	0.2367	13,099	0.002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9,034,001	99.7097	1,495,026	0.2872	16,086	0.003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5,086,438	98.9514	5,440,190	1.0451	18,485	0.003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9,286,363	98.7381	1,386,238	1.2524	10,519	0.0095
7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5,224,445	95.0682	5,440,190	4.9151	18,485	0.01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公司直接股东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间接股东YU WANG、间接股东Keith D. Kepler和广东恒健工控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放弃其所持有的公司总股本5.34%的表决权，暨65,260,34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因此，上述股份未计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议案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翁思雪、王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87　证券简称：*ST观典　公告编号：2025-032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高明先生（以下简称“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11月4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截至2025年4月26日，公司无商业实质保理事项仍有共计9,694.72万元被划扣未归还，实控人高明先生确认上述划扣情形构成其本人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5年4月28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触及《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所述之情形，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依据《上市规则》第12.9.4和12.9.5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发现，截至2024年5月29日，实控人未归还金额共计15,918.52万元，构成实控人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5.97%。根据《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11月4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截至2025年4月26日，公司无商业实质保理事项仍有共计9,694.72万元被划扣未归还，实控人高明先生确认上述划扣情形构成其本人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5年4月28日，公司因（1）2024年度业绩预告、业绩快报更正对营业收入修正，超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标准；（2）无商业实质保理被划扣未归还构成实控人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两个事项导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触及《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所述之情形，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在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二、整改措施及进展情况

1.已还款情况

资金占用情况发生后，实控人积极筹措资金，截至2024年12月6日，实控人累计偿还本息合计16,725.00万元，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项本息已全部归还。利息计算以2021年年底一年期LPR利率（年化3.8%）作为计算标准。

资金占用本金具体归还情况如下：

归还时间	金额(万元)	归还方式
2024年7月10日	896.97	分红归还
2024年7月26日	103.03	现金归还
2024年10月31日	7,000.00	现金归还
2024年11月18日	4,000.00	现金归还
2024年12月5日	3,918.52	现金归还
合计金额	15,918.52	-

2.实控人股份质押情况

为解决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部分还款，实控人分别于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22日及2025年1月20日对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高明	是	9,057,972	否	是	2024-10-30	-	北京九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6%	2.44%	为解决高明先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部分还款
		20,000,000			2024-11-12	-	珠海麟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38%	5.40%	
		16,000,000			2024-11-22	-	北京德达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0%	4.32%	
		6,600,000			2025-1-20	-	杨仕文	4.41%	1.78%	
		6,000,000			2025-1-20	-	北京中泰宏宇物流有限公司	4.01%	1.62%	
		6,400,000			2025-1-20	-	北京世纪中桥物流有限公司	4.28%	1.73%	
合计		64,057,972	-	-	-	-	-	42.85%	17.29%	-

注：上表中各分项数据之和与合计数有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控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49,49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5%；其中为解决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而质押的股份数量为64,057,972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42.8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7.2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控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04,705,622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70.04%，占公司总股本的28.26%。

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04,705,622股，占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55.74%，占公司总股本的28.26%。

3.整改的主要措施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因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内部控制被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高度重视，多次督促资金占用归还措施的实施和落实，以此来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为了防范类似风险事项的发生，未来董事会拟采取措施如下：

（1）加大督促实控人还款的力度，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公司将加大督促实控人还款的力度，要求实控人以合法合规的方式筹资，及时通报还款进度，尽快归还全部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必要时，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法律手段追偿，以此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2）进一步强化培训学习公司定期组织规范治理专项学习，学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法规（特别是新出台的相关政策）、公司内部制度、行业案例等，做到举一反三，以此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的合规意识及治理水平。

（3）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为原则，以公司现有内控制度为基础，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业务特点，持续完善内控制度的建设，并严格落实内控制度的责任制。

（4）夯实治理效能根基，持续优化内控体系与决策机制，强化合规经营与风险管控。推进管理流程精细化再造，提升资源配置效率与成本控制能力，为战略实施提供稳健的制度保障。

三、公司及实控人被立案调查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4014号）以及对实控人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4013号），因公司及实控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实控人立案调查。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管理、业务及财务状况正常。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存在实控人资金占用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况，根据《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12.9.4和12.9.5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5-027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提前终止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马伟剑先生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有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马伟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404,7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8%。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3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马伟剑先生拟于该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总数量不超过1,809,000股，拟减持总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5%。

近日，公司收到了马伟剑先生出具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6月27日，马伟剑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377,68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4%，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马伟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6,404,798股
持股比例	4.0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404,79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马伟剑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3月13日
减持数量	1,377,684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2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377,684股
减持价格区间	96.50～100.05元/股
减持总金额	134,931,802.8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31,316股
减持比例	0.3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5%
当前持股数量	15,027,114股
当前持股比例	3.7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董事、副总经理马伟剑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以及当前市场环境的整体判断，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8栋A座24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9
普通股股东人数	8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6,587,25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6,587,2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0.705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0.70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鲁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古凯男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8,990	99.9725	14,967	0.0224	3,300	0.005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8,990	99.9725	14,967	0.0224	3,300	0.005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8,990	99.9725	14,967	0.0224	3,300	0.005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2,880	99.9633	21,077	0.0316	3,300	0.005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8,990	99.9725	14,967	0.0224	3,300	0.005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74,940	98.0291	1,308,017	1.9643	4,300	0.0066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8,990	99.9725	14,967	0.0224	3,300	0.005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71,961	98.0247	1,311,322	1.9693	3,974	0.006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08,995	99.7848	17,362	0.1748	4,000	0.0404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66,095	99.9682	17,362	0.0260	3,800	0.0058

1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553,316	99.9490	14,967	0.0224	18,974	0.028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905,980	99.7545	21,077	0.2122	3,300	0.0333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912,090	99.8160	14,967	0.1507	3,300	0.0333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908,995	99.7848	17,362	0.1748	4,000	0.040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10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过半数通过。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议案9时关联股东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3.本次会议审议议案4、7、9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